附件

2022EOC活动成果交流展示指南

一、流程安排

第一步：查询入围、打印入围通知书。（8月15日起）

第二步：提交回执、缴费。（8月15日-9月15日）

第三步：上传作品展示陈述视频和PPT。（8月15日-9月15日）

第四步：部分获得“恩欧希教育信息化发明创新奖”答辩资格的教师，参与线上答辩。（9月24-25日）

第五步：证书查询。（10月15日起）

二、交流展示安排

1.入围人员通过EOC官网提交回执后，上传“作品展示陈述视频和PPT”。合作人员与主创须共同参加视频录制并出镜。

2. 9月24-25日，通过腾讯会议线上形式，进行“恩欧希教育信息化发明创新奖”参评答辩。

3.未按时提交回执、缴费，上传作品展示陈述视频和PPT的，视为放弃参加成果交流展示。

三、陈述视频和PPT要求

1.针对参加活动的作品进行不超过10分钟的陈述，将陈述过程录制成视频。

2.视频第一个镜头为教师手持入围通知书（彩色打印），面部和入围通知书清晰出现在镜头中，停留3-5秒。口头介绍：我是XXX学校的教师、姓名XXX，我的作品名称是XXX。（合作者依次展示）

3.陈述视频画面中，须保持参加活动教师的人像画面与陈述PPT画面在同一镜头内。

4.教师可参考下方“陈述样例视频”进行录像，视频格式为MP4，大小不超过1GB。



（请使用电脑，双击图标打开样例视频）

5. 作品展示陈述稿为PPT格式。陈述稿中可嵌入与信息技术应用相关的精华部分。

6.上传截止时间：2022年9月15日。

四、证书查询

2022年10月15日起，登录活动官网“个人中心”，点击“证书查询”。

五、发票管理

2022年10月8日起，将陆续安排为参加活动的人员开具电子发票，发票将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。

如因提交发票开具信息有误导致需要换开发票的，请务必于10月21日前联系客服人员(QQ:2880464573)。